

《关于对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有关问题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浩丰科技”）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收到贵所出具的《关于对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296 号）。

根据年报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及本次年审工作审计机构对年报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现将有关情况向贵所汇报如下：

问题 1：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72.74%，其中对第一大客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额为 32,208.7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为 52.36%。请你公司：

（1）说明向第一大客户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具体内容，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销售占比较高的原因，客户向公司采购金额与客户当年经营规模、信息化需求是否匹配；并向我部报备报告期内与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合同、结算及回款的相关凭据。

（2）列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销售金额、销售占比等情况，自查上述客户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主要客户较上年同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向第一大客户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具体内容，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销售占比较高的原因，客户向公司采购金额与客户当年经营规模、信息化需求是否匹配；并向我部报备报告期内与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合同、结算及回款的相关凭据。

1、第一大客户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具体内容

浩丰科技 2021 年度第一大客户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收入金额为 32,208.7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52.36%。浩丰科技向光大银行提供的主要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具体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存储设备	16,380.26	14,338.33	23.30%
2	交换机	6,352.62	5,621.79	9.15%
3	路由器、防火墙	4,723.58	3,919.47	6.37%
4	传输设备	3,866.00	3,421.24	5.56%
5	超融合设备及服务	3,062.58	2,184.03	3.55%
6	视频会议设备	1,331.00	1,177.88	1.91%
7	网络机柜、服务器机柜	1,298.05	1,148.72	1.87%
8	DDoS 流量检测及清洗设备	257.60	227.96	0.37%
9	显示器	191.37	169.35	0.28%
合 计		37,463.06	32,208.77	52.36%

光大银行从浩丰科技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国产化网络、存储设备，其中以华为设备为主，随着银行国产化需求的增加，尤其是 2021 年存储设备需要用国产化品牌替代原有 EMC 为主的国外品牌，所以采购量大幅增长。光大银行向浩丰科技 2021 年度采购额为 32,208.77 万元，较 2020 年度采购额 17,200.68 万元增长幅度为 87.25%。因此，浩丰科技对光大银行的收入逐渐增加，占比逐渐提高。

2、客户向公司采购金额与客户当年经营规模、信息化需求是否匹配

光大银行为国内大型上市银行，2021 年度从公司采购金额为 3.22 亿元。光大银行采购主要用途是数据中心机房内的新增设备与老旧设备替换，这些采购都在客户信息化需求框架中。2021 年度，光大银行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1-12-31/2021 年度
购置固定资产预付款余额	10.04 亿
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原值（电子设备）	13.53 亿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	231.55 亿
营业收入	1,527.51 亿
净利润	436.39 亿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综上所述，光大银行向公司采购金额与光大银行当年经营规模、信息化需求相匹配。

（二）列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销售金额、销售占比等情况，自查上述客户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主要客户较上年同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列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与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销售金额、销售占比等情况

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首次开 展业务时间
1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2,208.77	52.36%	1992 年	主要业务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资金业务等。本行为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等客户提供各种公司贷款、票据贴现、公司存款和中间业务等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2012 年
2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7,371.46	11.98%	1986 年	提供各种公司银行和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同时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业务范围还涵盖投资银行、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人寿保险等领域。	2014 年
3	北京华航无线电 测量研究所	1,905.67	3.10%	1986 年	是以探测导引、匹配导航技术为发展方向，集研究、设计、试验、研制、生产和服务为一体的军工科研生产单位	2019 年
4	北京先进数通 信息技术股份 公司	1,714.37	2.79%	2000 年	主要面向金融行业、互联网行业及政企行业提供 IT 解决方案及专业服务,业务范围涵盖 IT 基础设施建设、软件解决方案及 IT 运维服务等。	2016 年
5	中国人民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	1,545.25	2.51%	2003 年	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农业保险、信用保证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船舶保险等人民币及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	2012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与公司首次开展业务时间
合计		44,745.52	72.74%	——		

上述客户主要为上市公司、银行、保险、政府及公共事业单位，资信情况良好，与浩丰科技具有较长时间业务往来。

2、自查上述客户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通过在公开信息平台（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查询前五大客户主要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	持股 5%以上股东明细	备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3	北京华航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下属研究所
4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范丽明、李铠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浩丰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仅为北京华软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浩丰科技董监高为王剑、路广兆、张利萍、徐中奇、王凡林、张立、仲为国、段旭东、罗震、韩敏、陈斌、李继宏、戎伟伟。

由上表可见，未发现前五名客户与浩丰科技公司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

3、主要客户较上年同期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浩丰科技主要客户对比

①2021 年度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208.77	52.36%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71.46	11.98%
3	北京华航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1,905.67	3.10%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4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1,714.37	2.79%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45.25	2.51%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4.71	2.28%
合 计		46,150.23	75.02%

②2020 年度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00.68	26.97%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23.35	11.95%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79.29	8.90%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69	7.68%
5	北京华航无线电测量研究所	2,662.02	4.17%
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21.15	3.80%
7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298.18	3.60%
合 计		42,785.36	67.07%

（2）2020 年度、2021 年度前五大客户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前五大客户均是公司多年的稳定客户，从公司采购产品为 IT 系统解决方案。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航无线电测量研究所均为公司前五大客户。

2020 年度，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收入金额分别为 2,298.18 万元、2,421.15 万元，分别为当年度第七、第六大客户。2021 年度，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入金额为 1,404.71 万元，为当年度第六大客户。

公司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取订单，因中标金额较以前年度减少，导致 2021 年度收入金额降低。

综上所述，公司 2021 年度主要客户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

（1）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业务背景、业务模式、业务执行情况；

（2）获取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合同及验收报告，检查相关合同条款、合同内容、验收日期等，核查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准确性；

- (3) 对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
- (4) 对主要客户的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核查变动原因，并与业务背景进行比对；
- (5) 通过公开市场信息，查询前五大客户的股东及董监高明细，并与浩丰科技股东及董监高进行核对；
- (6) 取得管理层关于关联方交易的声明。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我们未发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浩丰科技采购金额与光大银行当年经营规模、信息化需求存在不匹配的情况；未发现前五大客户与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 2021 年度主要客户较上年同期发生重大变化。

问题 2：报告期末你公司员工人数为 172 人，较 2020 年末 331 人减少 48.04%。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人均营业收入分别为 193.33 万元、358.82 万元。请你公司：

（1）结合报告期公司员工构成及较上年增减变动明细，分析员工人数及人均营业收入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的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经营模式、员工人数等，分析说明你公司人均营业收入水平的合理性。

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公司员工构成及较上年增减变动明细，分析员工人数及人均营业收入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的生产模式、销售模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末及 2021 年各季度末人员及人均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时间	2020 年 12 月末	2021 年 3 月末	2021 年 6 月末	2021 年 9 月末	2021 年 12 月末	2021 年度加 权平均人数
人数	331	315	322	248	172	264
人均营业收入	193.33 万元	49.34 万元	50.73 万元	54.40 万元	95.06 万元	233.77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的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公司根据业绩实现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部分业务及人员进行了优化，导致报告期末员工总人数较上年有所下降；但从上表可知，公司本报告期末加权人均营业收入较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经营模式、员工人数等，分析说明你公司人均

营业收入水平的合理性。

以上市公司收入按照产品分类的 IT 基础设施建设（或系统集成设备）占比超过 50%，同时收入按照行业分类中银行等金融机构为第一大行业作为选择标准，选择同行业先进数通、银信科技、荣联科技、高伟达为可比公司。

上市公司	2021 年 营业收入	按产品分类 收入占比及毛利率	按行业分类 收入占比及毛利率
先进数通	39.13 亿元	IT 基础设施建设 84.9%，毛利率 5.69%； 软件与运维合计 15.11%，毛利率分别为 40.07%和 12.82%	银行 45.20%，毛利率 15.61%； 互联网 40.35%，毛利率 3.16%
银信科技	23.49 亿元	系统集成服务 55.95%，毛利率 5.78%； IT 基础设施服务 43.29%，毛利率 83.83%	银行 64.27%，毛利率 20.94%； 电信 6.58%，毛利率 33.85%；
荣联科技	35.85 亿元	系统集成设备 64.09%，毛利率 9.72%； 系统产品 15.94%，毛利率 6.27%； 技术服务 17.64%，毛利率 22.56%	金融 41.77%，毛利率 12.28% 政府 13.41%，毛利率 7.07%
高伟达	22.79 亿元	系统集成设备 52.62%，毛利率 6.19%； 软件开发及服务 40.48%，毛利率 30.85%	银行 85.12%，毛利率 16.21%
浩丰科技	6.17 亿元	IT 系统解决方案 88.45%，毛利率 12.18%	金融 75.83%，毛利率 10.82%

上述可比公司除 IT 基础设施建设（或系统集成设备）业务外，部分可比公司开展软件开发服务，而软件开发服务的主要成本是人工成本，因此随着软件开发服务占比和收入规模的增加，可比公司的人均营业收入将大幅下降，两者成反比关系。如高伟达软件及开发业务收入占比 40.48%，但人均营业收入为可比公司中最低。可比公司中 IT 基础设施建设（或系统集成设备）以采购硬件等设备或材料成本为主且该部分收入占比较高时，会提高人均营业收入，如荣联科技，其系统集成、系统产品及技术开发业务中库存商品占比均较高，人均营业收入达到 400 万元。

上市公司	按产品分类的主要成本项 占年度总营业成本比重	人均营业收入（万元）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先进数通	（IT 基础设施建设）直接材料 85.11%； （软件解决方案）直接人工 5.43%	96.32	202.48	160.39
银信科技	（系统集成）采购成本 64.88%； （IT 基础设施运维服务）人员成本 7.74%	111.91	145.09	119.76
荣联科技	（系统集成）库存商品占比 66.21%； （系统产品）库存商品占比 17.09%； （技术开发服务）库存商品 14.33%，人工 成本 1.30%	394.26	352.51	459.89
高伟达	（系统集成业务）外购成本 59.46%； （软件及开发业务）直接人工 30.01%	54.90	52.12	56.95

浩丰科技	(IT 系统解决方案) 设备成本 85.64%	183.74	193.33	358.82
------	-------------------------	--------	--------	--------

公司的 IT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占比较高，同时成本主要是设备成本，人均营业收入与可比公司相比具有合理性。从业务流程角度，签署合同至交付验收及确认收入一般在半年至一年以上不等，因此公司第四季度人均营业收入数据偏高。从业绩考核角度，公司需根据客户合同签订情况作为业务团队当期业绩考核指标之一，并根据业务情况及时调整以降低运营成本并集中资源。

问题 3：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10,912.45 万元，较期初增加 232.71%；2022 年第一季度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15,124.32 万元，较期初增加 38.60%。请你公司：

(1) 列示 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末前五大预付对象的名称、预付金额、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转销情况和预计转销周期，前述预付对象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并向我部报备与前五大预付对象签署的采购合同。

(2) 结合问题 (1)，说明预付款项是否具有商业背景和交易实质，预付比例是否合理，2021 年、2022 年第一季度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一般水平，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列示 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对象的名称、预付金额、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转销情况和预计转销周期，前述预付对象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并向我部报备与前五大预付对象签署的采购合同。

1、列示 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对象的名称、预付金额、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转销情况和预计转销周期

(1) 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对象的名称、预付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浩丰科技预付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1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27.10	62.56%
2	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85.58	17.28%
3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270.75	2.48%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4	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	255.95	2.35%
5	紫岩传媒有限公司	249.45	2.29%
合 计		9,488.83	86.96%

注：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从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为物联网设备；销售给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的产品为华为交换机、路由器。物联网设备中不包含华为交换机、路由器。

2022 年 3 月 31 日，预付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1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27.10	45.14%
2	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8.21	39.73%
3	紫岩传媒有限公司	514.51	3.40%
4	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5.95	1.69%
5	北京量子仿真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1.65%
合 计		13,855.77	91.61%

注：2021-3-31 数据未经审计。

（2）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对象主要为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预付对象主要为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①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6,827.1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项目尚未完工结算。公司采购产品为物联网定制设备，此类产品主要为了集成进航天科工集团、航空工业集团的物联网项目中，此类项目的验收回款周期较长，而供应商需要现款采购零部件，所以浩丰科技需要预付全款，结合浩丰科技的技术优势，就会在项目中有较强的竞争力。根据合同约定，浩丰科技需预付全款。

②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采购产品为华为新能源产品（光伏逆变器），这是一个新兴的有广阔未来市场的领域，浩丰科技是新进入该市场，如公司能够预付全款，结合公司的技术优势，就会在项目中有较强的竞争力。根据合同约定，浩丰科技需预付全款。

③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为拓展公司在网络安全产品方向的市场，公司寻求较为稳定的供应商，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提供的产品、价格、服务等方面满足浩丰科技的需求。按照合同约定，浩丰科技需支付 90% 预付款。

综上所述，预付账款的产生具有合理性。

(3) 转销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大预付款项的期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2021-12-31 余额	期后情况		
			签收金额	签收率	预计转销周期
1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27.10			2022 年下半年
2	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85.58	1,885.58	100.00%	已到货
3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270.75	270.75	100.00%	已到货
4	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5.95			2022 年下半年
5	紫岩传媒有限公司	249.45	249.45	100.00%	服务已完成
合 计		9,488.83	2,405.78	25.35%	——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2022 年 3 月 31 日前五大预付款项的期后签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	2022-3-31 余额	期后情况		
			签收金额	签收率	预计转销周期
1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27.10			2022 年下半年
2	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8.21			2022 年下半年
3	紫岩传媒有限公司	514.51	504.26	98.01%	按月提供服务
4	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5.95			2022 年下半年
5	北京量子仿真科技有限公司	250.00			2022 年下半年
合 计		13,855.77	504.26	3.64%	——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采购款，待到货验收完成后进行签收。

从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设备以定制化产品为主，项目执行周期较长，尚未到结算期，按照合同约定仍在正常执行中。其余预付款项在期后大部分已完成采购结算。

综上所述，2021 年末、2022 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产生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2、前述预付对象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通过在公开信息平台（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查询前五大客户主要股东明细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持股 5%以上股东明细
1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哈工大机器人集团上海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	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刘晓宇、王忠阳
3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吉林广播电视台）
4	北京先进数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范丽明、李铠）
5	紫岩传媒有限公司	陈召贤、庄家伟
6	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崔程
7	北京量子仿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隆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王勇

信息来源：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

浩丰科技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仅为北京华软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浩丰科技董监高为王剑、路广兆、张利萍、徐中奇、王凡林、张立、仲为国、段旭东、罗震、韩敏、陈斌、李继宏、戎伟伟。

由上表可见，未发现前五名客户与浩丰科技公司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

（二）结合问题（1），说明预付款项是否具有商业背景和交易实质，预付比例是否合理，2021 年、2022 年第一季度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一般水平，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1、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大幅增加的原因及不构成对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说明

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销售模式，根据项目订单进行采购，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2021 年、2022 年第一季度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预付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天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货物采购款，具体原因解释见“本题（一）、1、（2）产生的原因及合理性”之回复。

上述预付账款的产生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所需根据合同及订单要求支付的款项，各供应商并未实质占用公司预付资金，不存在向预付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公司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大幅增加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一般水平的说明

经查询，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预付款项本期变动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证券简称	2022-3-31 预付款项	变动比例	2021-12-31 预付款项	变动比例	2020-12-31 预付款项
1	云鼎科技	4,241.33	106.45%	2,054.40	182.39%	727.50
2	四维图新	9,509.16	9.02%	8,722.64	170.19%	3,228.37
3	捷顺科技	2,523.98	10.39%	2,286.38	140.24%	951.71
4	浩丰科技	15,124.32	38.60%	10,912.45	232.71%	3,279.89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季报。

由上表可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3月31日，上述同行业公司预付款项均大幅增长。云鼎科技2022年3月31日，预付款项增长较大。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预付款项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综合公司预付款项形成原因，预付款项增加较为合理。

（三）主要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

- （1）了解、评估并测试大额采购合同签订、审批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 （2）获取预付账款明细表，复核预付账款款项内容、性质金额，了解期末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
- （3）获取公司与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协议、原始单据，并根据其明细账查阅至相关的会计凭证等资料，对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具体预付事项、预付金额等进行核查；
- （4）通过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查询预付前五名供应商的主营业务、股权结构等信息，核查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5）取得管理层关于关联方交易的声明；
- （6）抽查预付账款相关的采购合同，了解交易背景及交易商业实质，检查相关合同条款及合同执行情况，并检查大额银行流水，核实是否存在除正常采购付款外的其他资金往来；
- （7）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判断预付账款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2021年末、2022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款项产生和增加的原因具有合理性；未发现2021年末、2022年第一季度前五大预付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未发现构成资金占用或对外提

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问题 4：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839.43 万元，较期初增加 521.97%，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收款余额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上述保证金产生的交易背景、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对相关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截至回函日的回款金额，如未完全回款的，请说明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款措施。

回复：

（一）其他应收款余额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上述保证金产生的交易背景、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较期初变动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1,897.95	336.27	464.41%
其他	0.54	19.47	-97.24%
小计	1,898.49	355.74	433.67%
减：坏账准备	59.06	60.00	-1.55%
合计	1,839.43	295.74	521.97%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及押金金额为 1,897.95 万元，较期初增加 1,561.68 万元，增长了 464.41%。

2、保证金及押金的情况

公司保证金及押金主要是投标用保证金、项目履约保证金及房租押金。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及押金的主要明细及同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1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保证金	1,316.00	
2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1.01	
3	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9.02	59.02
4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44	4.00
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36	24.30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2021年12月 31日	2021年1月1 日
6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7.48	58.90
7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	保证金	2.00	57.50
8	上海中招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
9	中机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38.00
10	其他	保证金及 押金	104.64	79.55
合计		—	1,897.95	336.2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末，公司支付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以下简称“吉视传媒”）项目履约保证金 1,316.00 万元，支付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项目履约保证金 361.01 万元，合计 1,677.01 万元，占期末保证金及押金比例为 88.36%。因此，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同比大幅增加。

2、上述保证金产生的交易背景、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是银行、保险、制造、商业流通与服务、政府及公共事业等行业或领域的大型企业集团等，需要履行招投标程序获取部分大额订单，因此需要支付一定金额的保证金。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安世纪”），是国内领先的广电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国内电视台提供频道推广及相应技术服务，目前主要面向海内外高端酒店、有线运营商开展业务。

吉视传媒和湖北广电，为路安世纪之有线运营商客户，受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和新媒体冲击等因素综合影响，在深化改革的过程中逐步把一些非主营业务外包。路安世纪发挥多年积累的行业及业务经验，顺应行业业务发展趋势并积极参与，中标了吉视传媒和湖北广电落地业务代理服务项目，因此交纳了项目履约保证金。

报告期末，公司保证金及押金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2021年12 月31日	账龄	坏账 准备
1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保证金	1,316.00	1年以内	
2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1.01	1年以内	
3	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9.02	4-5年	59.02

4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44	1 年以内	
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36	0-2 年	
6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保证金	13.59	1 年以内	
7	河北广播电视台	保证金	11.15	1 年以内	
8	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9	其他	保证金 及押金	79.38	0-5 年以上	
合计		—	1,897.95	—	59.02

（二）对相关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

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组合 1 至组合 5，其中，组合 4 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等应收款项。

对于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的应收保证金款，浩丰科技之子公司北京浩丰鼎鑫软件有限公司和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对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提请诉讼，由于其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对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应收保证金款，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判断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综上，公司对相应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是充分的。

（三）截至回函日的回款金额，如未完全回款的，请说明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款措施

截至回函日，公司主要其他应收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期后回款 金额
1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保证金	1,316.00	
2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1.01	
3	北京新创迪克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9.02	
4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44	17.03
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36	
6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保证金	13.59	13.59

序号	公司名称	性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7	河北广播电视台	保证金	11.15	
8	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	
9	其他	保证金及押金	79.38	31.23
合计		—	1,897.95	61.85

对于未完全回款的，公司采取及拟采取的催款措施包括：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催款；发催款函（如律师函）催款等措施；同时，公司保留通过法律途径维护合法权益的手段。

问题 5：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为 49,249.84 万元，较期初增加 1.19%，主要为未完工项目，账面余额为 49,032.21 万元，你公司未对未完工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你公司在年报风险提示部分披露的风险事项包含存货减值风险。公司存货的增加主要是未完工项目的增加，业务合同的执行期及结算周期一般较长，且款项的结算附有一定条件，存在客户延迟验收以及产生减值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请你公司：

（1）说明未完工项目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金额、项目进度，并说明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结合报告期相关业务开展情况、获取合同对价的可能性、存货减值风险的提示情况，说明未完工项目减值测试过程及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未完工项目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金额、项目进度，并说明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说明完工项目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金额、项目进度，并说明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

（1）未完工项目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金额、项目进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浩丰科技存货账面价值金额为 49,249.84 万元，其中未完工项目金额为 49,032.21 万元，备品备件金额为 217.63 万元。

公司未完工项目指存放在客户现场的尚未安装调试完毕或尚未验收的项目，主要未完工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项目名称	销售合同金额	未完工项目金额	占未完工项目总额比例	截至2021-12-31是否完工	截至本函回复日是否完工	截至本函回复日收款金额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安全可控 SAN 存储集中扩容采购项目	21,172.18	5,168.94	10.54%	否	否	19,054.96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数据中心高端交换机选型入围项目之全栈云生产环境建设和海光云计算资源池交换机设备采购项目	6,000.00	3,955.11	8.07%	否	是	6,000.00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大数据挖掘平台等系统安全可控存储集中扩容采购项目	3,475.84	2,911.66	5.94%	否	否	3,128.26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平台开发测试资源池建设配套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3,242.80	2,756.81	5.62%	否	是	3,242.8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硬件产品选型入围项目第二批采购项目	3,727.60	2,544.68	5.19%	否	否	3,354.84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准生产网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2,173.46	1,861.52	3.80%	否	是	1,738.76
7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合肥基地(三期)建设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包 1）	1,962.96	1,736.94	3.54%	否	否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香山机房信用卡域光传输板卡设备采购项目	1,991.88	1,682.12	3.43%	否	否	
9	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	1,706.82	1,387.53	2.83%	否	是	1,706.82

序号	客户	项目名称	销售合同 金额	未完工 项目金 额	占未完工 项目总额 比例	截至 2021-12-31 是否完工	截至本 函回复 日是否 完工	截至本函 回复日收 款金额
	股份有限公司	芯硬件产品选型入围项目						
10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1,609.79	1,362.56	2.78%	否	是	1,609.79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软件产品及服务选型入围项目第二次采购	1,870.54	1,132.23	2.31%	否	否	1,683.49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020 年总行网络路由交换设备国产化改造采购项目	1,361.80	1,125.50	2.30%	否	是	1,361.80
13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1,342.68	1,088.06	2.22%	否	否	1,068.58
14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1,243.41	1,000.66	2.04%	否	是	1,243.41
15	北京建工城市更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坛数据中心扩建项目机房集成配电工程	1,354.33	941.95	1.92%	否	否	1,218.90
1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软件产品及服务选型入围项目	1,110.96	893.21	1.82%	否	是	1,110.96
1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信创工作项目（系统软硬件）采购项目	990.00	849.82	1.73%	否	是	990.00
18	中国民生银行	民生银行无纸化办公及	1,030.00	836.32	1.71%	否	否	

序号	客户	项目名称	销售合同 金额	未完工 项目金 额	占未完工 项目总额 比例	截至 2021-12-31 是否完工	截至本 函回复 日是否 完工	截至本函 回复日收 款金额
	股份有限公司	云视频会议设备采购项目						
19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总 行机柜采购项目	1,550.13	833.38	1.70%	否	否	1,395.11
20	北京先进数通 信息技术股份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 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 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 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1,015.04	795.98	1.62%	否	是	1,015.04
21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数据 中心高端交换机选型入 围项目高端框式（配置 1） 和万兆盒式交换机采购 项目	1,059.60	711.36	1.45%	否	否	953.64
22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开发 测试大数据集群配套网 络设备项目	699.40	574.43	1.17%	否	是	699.40
23	天津天地伟业 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诺德中心三期 15#楼 弱电工程	524.48	497.24	1.01%	否	否	287.60
24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19 年 IT 及网络设备集中采 购项目（包 28SSL 设备）	581.24	488.65	1.00%	否	是	523.12
25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 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 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 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579.31	463.72	0.95%	否	是	550.35
26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开 发测试资源池一期建设 项目	510.00	418.54	0.85%	否	是	510.00
27	上交所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2021 年证通云混合架构 硬件采购项目包件二	674.21	415.11	0.85%	否	是	674.21

序号	客户	项目名称	销售合同金额	未完工项目金额	占未完工项目总额比例	截至2021-12-31是否完工	截至本函回复日是否完工	截至本函回复日收款金额
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分布式数据库建设配套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478.40	391.92	0.80%	否	是	478.40
2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19 年 IT 及网络设备集中采购项目（Radware 部分）	472.17	387.61	0.79%	否	否	391.45
30	中邮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1 年邮政信息网网络安全加固工程网络安全取证分析系统采购合同	454.00	378.95	0.77%	否	否	317.80
合 计			65,965.03	39,592.51	80.75%	——	——	56,309.49

（2）说明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政策，浩丰科技将各项目确认收入前发生的支出计入存货-未完工项目，并确认相应的负债。未完工项目是在项目终验后进行结算，上述项目在 2021 年末均未验收完毕，故未进行结算。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到货并签订签收单时，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公司，确认为存货。因公司在手订单较多，项目执行周期长，尚未到达结算期，导致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是合理的，未发现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结合报告期相关业务开展情况、获取合同对价的可能性、存货减值风险的提示情况，说明未完工项目减值测试过程及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业务开展情况及获取合同对价的可能性

浩丰科技未完工项目所对应的客户主要为金融机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完工项目正在进行，金额为 49,032.21 万元。截至本函回复时，已完工验收的主要项目的存货金额为 18,741.07 万元，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完工项目金额的比例为 38.22%。主要未完工项目的期后完成情况见“本问题（一）、1、（1）未完工项目涉及的主要项目名称、金额、

项目进度”之回复。

根据历史经验判断，未发现该类客户存在未按合同约定结算与回款的情况，获取合同对价的可能性较高，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2、存货减值风险的提示情况

公司获取合同对价的可能性较高，经判断不存在减值。公司存货余额较大，经济形势受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作为风险事项提示。

3、未完工项目减值测试过程及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2）未完工项目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规定对未完工项目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未完工项目经安装调试后出售，以合同约定的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需要继续发生的成本费用、预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安装调试的未完工项目存货成本，公司按照预计完工达到验收条件所需的制造费用和人工费用等，以制造费用和人工费用占整个生产成本的百分比为预计依据进行测算；预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历史销售费用、税金及附加占营业收入的百分比预计。

浩丰科技判断期末未完工项目计提跌价准备的依据如下：

- ①未完工项目未完工部分预计成本高于预计收入；
- ②未完工项目预期终止，已发生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
- ③未签合同，公司按照劳务成本核算制度记入存货。在各期期末评估签回可能性及合同金额，签回可能性低或合同金额小于已计成本，则确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经判断，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完工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

综上所述，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完工项目未计提减值准备是合理的。

（三）主要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

（1）抽查了未完工项目的销售合同及相应的采购合同，检查相关合同条款，结合收款情况分析业务的合理性；

（2）对未完工项目执行函证程序，确认存放在客户处的硬件设备基本情况及验收情况；

（3）分析未完工项目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未完工项目余额较大、占存货比例较高的原因是合理的；未发现已完工未结转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发现未完工项目减值情况存在重大异常。

问题 6：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638.77 万元，同比减少 208.29%。请你公司结合收入与净利润变动情况、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及市场环境变化、销售回款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等，补充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

回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报告期内，浩丰科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16.85	99,120.03	-24,303.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70	169.96	-32.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63	2,059.01	-302.38
现金流入小计	76,711.17	101,348.99	-24,63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802.38	75,906.81	2,895.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0.62	5,340.19	84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6.96	1,963.90	-476.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9.98	3,696.47	2,183.52
现金流出小计	92,349.94	86,907.36	5,44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8.77	14,441.63	-30,080.40

由上表可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主要以下情况影响：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主要是因为 2020 年预收的款项较大，大部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004.25 万元。

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期预付账款增加，主要为预付 6,827.10 万元，解释详见本回复问题 3

③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支出	2,923.44	1,355.21	1,568.23
费用性支出	2,750.72	2,336.17	414.55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		200.00
其他	5.82	5.09	0.72
合计	5,879.98	3,696.47	2,183.50

由上表可知，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本期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支出较大。

2、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

2020 年度、2021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长亮科技	3,343.72	14,132.87	-76.34%
宇信科技	11,690.23	36,312.29	-67.81%
南天信息	-15,319.10	25,116.78	-160.99%
银江技术	-26,037.00	-9,149.00	-184.59%
浩丰科技	-15,638.77	14,441.63	-208.29%

由上表可知，浩丰科技 2021 年度现金流量净额变化趋势与同行业上市情况基本一致。浩丰科技变动比例较大，主要是因为本期销售收款较上期减少。

综上所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是合理的。

（二）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金额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情况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1,716.36	63,993.59	-2,277.23	-3.56%
净利润	-3,486.99	2,201.35	-5,688.34	-25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8.77	14,441.63	-30,080.40	-208.29%

净利润金额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原因如下：

1、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及市场环境变化

从行业与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来看，公司是国内领先的 IT 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是向金融（银行、保险）、工商企业（制造、商业流通与服务）、政府及公共事业等行业，酒店及家庭传媒领域，提供基于云计算架构和大数据商业智能的 IT 系统综合解决方案。这些合同项目具有投入大、项目周期长、收入确认时间长、回款信誉好但相对较慢的特点。而系统集成业务最大开支为硬件成本，因不同业务需求，需部分项目提前支付预付款项。这种情况下，因需要垫付项目实施的硬件成本费用较大，只要公司业务呈现增长态势，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流出将保持在高位。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关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	金额
净利润		-3,486.99
加：非付现及非经营性收付款的影响	资产减值准备	1,047.88
	信用减值损失	237.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2.94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0.51
	无形资产摊销	18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08
	财务费用	7.84
	投资损失	-1,37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1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2.75
	小计	612.77
加：存货及经营性往来变动的影响	存货的减少	-624.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6,190.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050.45
	小计	-12,76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8.77

由上表可知，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额为-12,151.78 万元，

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

（1）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折旧及摊销等非付现及非经营性收付款的影响金额为 612.77 万元，但此部分影响不产生经营现金流。

（2）存货及经营性往来变动的影响金额为-12,764.57 万元，其中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16,190.11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050.45 万元。

项目		影响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应收账款	-5,408.57
	预付款项	-7,632.56
	其他应收款	-1,543.69
	其他	-1,605.29
	小计	-16,190.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应付票据	-1,323.10
	应付账款	-4,379.41
	合同负债	6,603.20
	应付职工薪酬	2,023.22
	其他	1,126.54
	小计	4,050.45
合计		-12,139.66

由上表可知，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金额为-16,190.11 万元，主要是因为：

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5,408.57 万元，主要为应收款项尚未到结算期，尚未回款；

②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增加 7,632.56 万元，主要为分别支付给哈工大机器人集团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827.10 万元和山东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85.58 万元的贸易类业务货款；

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增加 1,543.69 万元，主要为支付给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316.00 万元和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61.01 万元的项目履约保证金。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金额为 4,050.45 万元，主要是因为：

①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减少 1,323.10 万元，主要支付到期的票据款；

②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减少 4,379.41 万元，主要支付采购货款；

③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增加 6,603.20 万元，主要为预收的项目款；

④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增加 2,023.22 万元，主要为未支付的奖金和辞退福利。

综上所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合理的。

问题 7：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48,826.78 万元，较期初增加 15.64%，主要为预收款。请你公司：

（1）结合业务模式、合同负债对应的具体产品或服务、合同预计履行时间等，说明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期后收入确认情况及履约安排，并报备合同负债前五大客户名称、结算条款、项目进度。

（2）合同负债的变动与存货中相关项目的变动是否匹配，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账龄、期后结转收入情况与合同条款是否一致、与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匹配。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业务模式、合同负债对应的具体产品或服务、合同预计履行时间等，说明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期后收入确认情况及履约安排，并报备合同负债前五大客户名称、结算条款、项目进度。

1、结合业务模式、合同负债对应的具体产品或服务、合同预计履行时间等，说明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业务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 IT 系统解决方案和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根据合同执行业务，采取以销定采的经营模式。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运用公司丰富的项目经验，制定系统解决方案，并向客户提供产品配置单、报价和实施计划；在签订合同后，根据解决方案采购第三方产品，结合自主软件产品，进行系统实施，完成项目上线、调试、运行、验收。

公司收款方式主要分为两种：①采取“预收合同款+进度款或发货收款+验收合格后收款+质保金”的收款方式，通常签订合同后公司预收 30%的货款，发货后交与客户后收款 30%-40%，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收款 20%-35%，剩余 5%-10%的货款作为质保金；②采取“初验合格后收款+终验后收尾款”的收款方式，通常在设备安装完成后，项目初验通过后收取 90%货款，在试运行结束、项目终验完成后收取 10%货款。

公司产品以安装调试完成收到客户验收报告或交货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之前，公司收到的客户合同预收款和项目进度款计入“合同负债”。

（2）主要合同负债对应的具体产品或服务、合同预计履行时间

序号	客户	具体产品或服务	合同负债金额 (万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预计履约时间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数据中心	4,944.59	10.13%	2022 年下半年

序号	客户	具体产品或服务	合同负债金额 (万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预计履约时间
	有限公司	高端交换机选型入围项目之 大数据网络交换机和配套备 份设备项目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数据中心 高端交换机选型入围项目之 全栈云生产环境建设和海光 云计算资源池交换机设备采 购项目	4,709.73	9.65%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平台开 发测试资源池建设配套网络 设备采购项目	2,869.73	5.88%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大数据挖掘平 台等系统安全可控存储集中 扩容采购项目	2,728.38	5.59%	2022 年下半年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光传输板 卡及配件入围项目之扩容采 购和全栈云配套采购	1,766.28	3.62%	2022 年下半年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北京银行准生产网网络设备 采购项目	1,538.73	3.15%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硬 件产品选型入围项目	1,510.46	3.09%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8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 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 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 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 架协议	1,424.59	2.92%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021 年总行机 柜采购项目	1,216.78	2.49%	2022 年下半年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2020 年总行网 络路由交换设备国产化改造 采购项目	1,205.13	2.47%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 验收
11	北京建工城市更新 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天坛数据中心扩建项目机房 集成配电工程	1,118.26	2.29%	2022 年上半年

序号	客户	具体产品或服务	合同负债金额 (万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预计履约时间
12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1,100.36	2.25%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软件产品及服务选型入围项目第二次采购	1,050.83	2.15%	2022 年下半年
1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软件产品及服务选型入围项目	983.15	2.01%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15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914.11	1.87%	2022 年下半年
16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898.27	1.84%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1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信创工作项目（系统软硬件）采购项目	777.11	1.59%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开发测试大数据集群配套网络设备项目	618.94	1.27%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国芯硬件产品选型入围项目第二批采购项目	601.32	1.23%	2022 年下半年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大容量和普通防火墙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483.70	0.99%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2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19 年 IT 及网络设备集中采购项目（包 28SSL 设备）	462.93	0.95%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序号	客户	具体产品或服务	合同负债金额 (万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预计履约时间
2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全栈云开发测试资源池一期建设项目	451.33	0.92%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23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压力监测模组订货项目	435.50	0.89%	2022 年下半年
24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数据接口模组订货项目	430.00	0.88%	2022 年下半年
2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总行分布式数据库建设配套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423.36	0.87%	截至本函回复日已验收
26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传输模组订货项目	420.00	0.86%	2022 年下半年
27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功图采集模组订货项目	414.00	0.85%	2022 年下半年
28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支撑模组订货项目	400.00	0.82%	2022 年下半年
29	富通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电参数数据处理模组订货项目	400.00	0.82%	2022 年下半年
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2017 年网络设备入围（第二批）项目数据中心路由交换设备分项入围框架协议	396.34	0.81%	2022 年上半年
合 计			36,693.91	75.15%	——

2、期后收入确认情况及履约安排

公司主要产品的履约时间,按照销售合同中关于产品交付、安装和验收的条款约定进行,但同时受到货物运输、安装工程和客户的验收周期的影响。按公司成套设备关键组件发货完毕至验收完成计算,公司产品的平均周期在 1 至 2 年左右。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为 48,826.78 万元。截至本函回复日,已确认收入的金额为 24,888.33 万元,占期末合同负债的比例为 50.97%,剩余项目均正在执行中。主要项目预计的具体履约时间详见“本题（一）、1”之回复。

（二）合同负债的变动与存货中相关项目的变动是否匹配，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账龄、期后结转收入情况与合同条款是否一致、与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匹配。

1、合同负债的变动与存货中相关项目的变动是否匹配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48,826.78	42,223.58
存货-未完工项目	49,032.21	48,521.60
合同负债/存货-未完工项目	99.58%	87.02%

公司合同负债及存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且合同负债/存货的比例较为稳定，两者的变动相匹配。

2、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账龄、期后结转收入情况与合同条款是否一致、与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匹配

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为合同已签订，且已收取货款但货物控制权未转交给客户。

主要合同负债的账龄及期后结转收入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	合同负债 金额 (万元)	账龄	截至本函回 复日是否确 认收入	合同条款	期后结转收入 情况与合同条 款是否一致	收入确认时点	期后结转收 入情况与收 入确认时点 是否匹配
1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944.59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709.73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3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869.73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4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728.38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5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766.28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6	北京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1,538.73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7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510.46	1 年以内 170.68; 1-2 年 1,339.78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序号	客户	合同负债 金额 (万元)	账龄	截至本函回 复日是否确 认收入	合同条款	期后结转收入 情况与合同条 款是否一致	收入确认时点	期后结转收 入情况与收 入确认时点 是否匹配
8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4.59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6.78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5.13	1 年以内 136.18; 1-2 年 1,068.95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1	北京建工城市更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18.26	2-3 年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2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36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83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3.15	1 年以内 111.10; 1-2 年 872.05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5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4.11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6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8.27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7.11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8.94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1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1.32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70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1	中国邮政储蓄银	462.93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是	取得客户签收	是

序号	客户	合同负债 金额 (万元)	账龄	截至本函回 复日是否确 认收入	合同条款	期后结转收入 情况与合同条 款是否一致	收入确认时点	期后结转收 入情况与收 入确认时点 是否匹配
	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权转移		单时确认收入	
22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51.33	1 年以内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3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35.5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4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30.0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5	中国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23.36	1 年以内 47.84; 1-2 年 375.52	是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6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20.0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7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14.0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8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00.0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29	富通时代科技有 限公司	400.00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30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396.34	1 年以内	否	到货验收后 控制权转移	是	取得客户签收 单时确认收入	是
合计		35,575.66	——					

如上所述，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账龄、期后结转收入情况与合同条款保持一致，且与收入确认时点相匹配。

（三）主要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

- （1）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环境、公司业务模式，分析合同负债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 （2）获取公司合同负债期后结转情况表，并查验合同负债期后结转收入情况；
- （3）获取合同负债明细、账龄明细，分析账龄是否准确；

(4) 针对主要预收款项，结合合同条款、发出商品情况，询问公司合同履约进度、预计预约时间；

(5) 对大额合同负债客户发函以确认合同负债余额真实、准确。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合同负债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合理的；未发现合同负债的变动与存货中相关项目的变动的匹配情况存在重大异常；未发现合同负债确认的时点、账龄、期后结转收入情况与合同条款一致、与收入确认时点的匹配情况存在重大异常。

问题 8：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显示，你公司货币资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较期初减少 94.96%、37.68%。请你公司结合 2022 年第一季度同一控制下资产收购及并表的具体情况，说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同比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 收购山东华软金科相关情况

(1) 收购背景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面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IT基础设施建设业务贡献，2021年金融行业客户贡献收入占比为75.83%，毛利率为10.82%，其中第一大客户中国光大银行收入贡献占比超过50%。

为了降低客户集中度提高带来的经营风险，增强业务稳定性和盈利能力，公司可选择收购具有一定业务规模且合作稳定银行客户的软件开发企业，快速进入毛利率较高的银行IT软件开发市场。产品服务序列的增加以及银行客户资源的共享，将有利于公司降低收购资产整合风险，提高协同效应。

山东华软金科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银行软件开发企业，主要面向农商行及城商行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并长期服务山东省农信联社，拥有稳定的客户、业务和团队。在产品服务序列上可与上市公司现有面向银行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服务形成良好互补。同时为了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推动收购了山东华软金科100%股权。

(2) 审议程序

2022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关联董事回避相关议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2022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股东回避了相关议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目前业务协同进展

山东省农信联社存在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业务机会，山东华软金科已向上市公司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业务团队共享山东省农信联社的客户资源和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业务团队已开展前期工作。

上市公司数据中心建设及运维服务的存量客户包括重庆农商银行等，目前山东华软金科已开展重庆农商银行的软件方案入围和合作事宜。

（二）并表的具体情况

山东华软金科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获得山东华软金科控制权，山东华软金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山东华软金科纳入合并范围，收购山东华软金科属于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二章第六条规定：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日，山东华软金科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金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2 年 3 月 1 日
股本	2,000.00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789.77
未分配利润	2,99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0.6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不会产生商誉，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自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以下称为“原始商誉”），应作为合并中取得的资产确认。在公司收购山东华软金科前，在山东华软金科的原始商誉金额为 6,272.73 万元。

公司母公司层面在合并日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原始商誉合计金额为 12,053.35 万元。本次收购的交易对价账面价值为 35,000.00 万元，与净资产账面价值和原始商誉合计的差额，调减了资本公积 22,946.65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二条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报告期对公司期初数进行调整，将山东华软金科期初余额合并入本公司期初数，山东华软金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金额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789.77
未分配利润	3,27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6.75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收购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因此，收购山东华软金额导致公司期初净资产增加 12,339.48 万元；同时，山东华软金科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86.13 万元。在合并报表层面，进行相应的所有者权益合并抵消处理。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为 57,458.39 万元，较 2022 年 1 月 1 日减少金额为 34,743.62 万元，减少幅度为-37.68%，主要原因如下：

- 1、在合并报表中，该收购事项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35,000.00 万元。
- 2、2022 年一季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6.38 万元，导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 256.38 万元。

综上所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变动具有合理性。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有关问题的回复签署页）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